

臺北醫學大學 函

地址：110台北市信義區吳興街250號
承辦人：湯德容
電話：(02)27361661#2024
傳真：(02)23770659
電子信箱：dianell104@tm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北醫校人字第11520000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誠徵本校口腔衛生學系主任人選，公告自即日起延長至
115年2月13日止，歡迎推薦或自薦，內文詳如說明，敬請
公告轉知並張貼訊息於貴機構官網。

說明：

一、 候選人條件：

- (一) 具副教授(含)以上資格。
- (二) 具崇高之教育理念。
- (三) 具相關領域工作經驗與學術成就。
- (四) 具領導協調能力。
- (五) 年齡逾65歲者，須符合本校教師聘任升等實施辦法第十二條之規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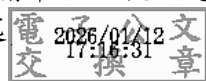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 有意推薦者(或自薦者)，請於115年2月13日前，將候選人
資料表及推薦表等資料郵寄至11031臺北市信義區吳興街
250號「臺北醫學大學人力資源處遴選小組收」；聯絡電

話：02-27361661轉2024湯小姐，傳真：02-23770659，電子郵件信箱：dianell104@tmu.edu.tw（敬請於信件主旨註明應徵單位）。

三、 遴選相關表單可至本校人力資源處網站下載
(<https://tmu-hr.tmu.edu.tw/>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醫學中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中央研究院、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、台灣口腔衛生科學學會、校友總會及各校友會、校內甲種發文-各相關單位、校內電子公佈欄

副本：人力資源處



校長吳麥斯

裝

訂

線

